

太极集团有限公司文件

TAIJI GROUP LIMITED COMPANY

太极集团〔2014〕471号

签发人：白礼西

关于邹玉梅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各公司、厂：

因工作需要，经研究决定，同意：

- 1、聘任邹玉梅同志为集团公司质监处副处长，不再担任原职务。
 - 2、聘任雷春蓉同志为集团公司质监处处长助理，不再担任原职务。
 - 3、聘任石锴同志为集团公司质监处稽查科科长，不再担任原职务。
 - 4、聘任彭娅同志为集团公司质监处稽查科副科长。
- 以上同志自发文之日起履行工作职责。

太极集团有限公司
2014年4月10日

太极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
拟稿：王彧

2014年4月10日印发
校核：王彧